

证券代码：837453

证券简称：通锦精密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和 2018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根据该方案，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00 万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.00 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,200 万元。2018 年 9 月 18 日，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编号为苏亚苏验【2018】19 号的《验资报告》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12,000,000.00 元。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。2018 年 10 月 12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〔2018〕3433 号）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 2018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；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，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，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。

2018 年 8 月 6 日至 2018 年 8 月 10 日，公司收到投资者缴入的投资款 12,000,000.00 元，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苏州浒关开发区支行，账号 32250110072300000203，该账户为存放此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日，公司该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12,000,000.00
减：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	11,364,672.38
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前账户余额	635,327.62
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：	
补充流动资金	635,611.00
减：支付银行手续费	30.00
加：收到利息收入总额	520.17
募集资金结余金额	206.79

注：上述募集资金结余金额206.79元系银行利息收入，已在销户时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。

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9 日